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H股）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A股）、天齊鋰業（H股）
股票代码：002466（A股）、09696（H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朋东路10号2栋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朋东路10号2栋
变动性质：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降低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五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所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天齐锂业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齐集团	指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天齐锂业、公司	指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比例变动	指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天齐锂业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发生变动
报告、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6日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高朋东路10号2栋

法定代表人： 蒋卫平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755974444Q

经营范围： 销售：化工产品、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石材、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木制品、工艺品、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农副产品（不含粮、棉、油、生丝、蚕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精密零配件生产、制造（限分支机构在工业园区内经营）；销售：危险化学品（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内，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2003年12月16日至长期

主要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蒋卫平	4,500万元	90.00%
张静	500万元	10.00%

天齐集团董监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是否在上市公司或其他公司任职或兼职
蒋卫平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是, 蒋卫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蒋安琪	董事兼总经理	女	中国	中国	否	是, 蒋安琪女士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担任公司多家控股子公司董事, 担任成都天齐增材智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担任上海蓉合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泽敏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中国	中国	否	是, 陈泽敏女士担任公司监事, 担任天齐集团多家控股子公司监事。
陈军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是, 陈军先生担任天齐集团多家子公司董事、监事。
曾益伟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是, 曾益伟先生担任天齐集团多家控股子公司董事。
高邦奎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是, 高邦奎先生担任成都优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转融通出借业务借券公司A股股票，导致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的持有公司股份数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未来 12 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转融通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前一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天齐集团持有股份 468,219,357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1.70%；一致行动人张静、李斯龙分别持有公司股份76,679,865 股，2,721股，分别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5.19%、0.00%。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44,901,943股，占公司总股本36.89%。天齐集团及一致行动人于2020年11月11日提交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天齐锂业415,876,432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5.34%；其一致行动人张静女士持有天齐锂业68,679,877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1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拥有的天齐锂业484,556,309股股份的具体持股情况及股份限售、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天齐集团	415,876,432	-	质押 14,100,000 股
张 静	68,679,877	-	-
合 计	484,556,309	-	质押 14,100,000 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因公司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及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转融通出借业务借券公司A股股票，导致其在中国结算登记的持有公司股份数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020年11月11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该《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544,901,94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6.89%。

2020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于2020年11月19日至2020年11月24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

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15,280,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03%。截至公告当日，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529,621,94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5.86%。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9,143,24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62%。截至公告当日，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520,478,7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5.24%。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35,482,391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40%。截至公告当日，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84,996,309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2.83%。

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发行 164,122,2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 1,477,099,383 股增加至 1,641,221,583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 32.83% 下降为 29.55%。

2023 年 5 月 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转融通出借业务借券公司股票 440,000 股，借券期限为 14 天。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中国结算登记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484,996,309 股变更为 484,556,309 股，登记的持股比例由 29.55% 下降为 29.52%。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天齐锂业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齐集团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五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天齐锂业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射洪县太和镇城北
股票简称	天齐锂业（A股）、天齐锂业（H股）	股票代码	002466（A股）、09696（H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成都市高新区高朋东路10号2栋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下降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及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转融通出借业务借券公司A股股票，中国结算登记的持有公司股份数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天齐集团持股数量：468,219,357股 持股比例：31.70% 一致行动人张静、李斯龙持股数量：76,682,586股，持股比例：5.19% 合计持股544,901,943股，持股比例为36.8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天齐集团变动后数量：415,876,432股 变动后比例：25.34% 一致行动人张静持股数量：68,679,877股，持股比例：4.18% 合计持股484,556,309股，持股比例为29.52%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年11月19日至2023年5月4日 方式：因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及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的持股变动，转融通借出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转融通外不存在其他增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五日